华安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份额发售公告

(上接D9版)

中信证券咨询电话:(010)84864818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公司网站:www.ecitic.com

(18)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在以下65个城市的167家营业网点办理对所有投资者的开户和认购等手续:北京、天津、石家庄、秦皇岛、太原、晋中、临汾、呼和浩特、包头、沈阳、长春、哈尔滨、上海、南京、扬州、苏州、杭州、嘉兴、绍兴、湖州、德清、金华、兰溪、台州、温州、丽水、合肥、马鞍山、福州、南昌、烟台、郑州、武汉、襄樊、宜昌、荆门、长沙、广州、佛山、顺德、汕头、湛江、中山、濂江、南宁、桂林、海口、重庆、江津、成都、昆明、西安、兰州、西宁、乌鲁木齐、银川、大连、宁波、厦门、青岛、济南、深圳、珠海、东莞、揭阳。

发售期间,投资者可以拨打中国银河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咨询电话:(010)68016655,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公司网站:www.chinastock.com.cn

(19)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在以下51个主要城市的91家营业部办理对所有投资者的开户和认购等业务:深圳、武汉、沈阳、大连、上海、杭州、上虞、北京、长春、吉林、辽源、青岛、广州、汕头、济南、烟台、淄博、泰安、南京、蚌埠、淮安、合肥、南通、绍兴、宁波、苏州、无锡、常州、扬州、福州、海口、昆明、贵阳、遵义、新余、长沙、重庆、成都、威海、天津、郑州、石家庄、太原、西安、营口、鞍山、哈尔滨、大庆、乌鲁木齐、常熟、芜湖。

在发行期间,投资者可以拨打海通证券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001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20)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在全国19个城市的40家营业网点办理对所有投资者的开户和认购等业务:北京、上海、深圳、广州、南京、成都、哈尔滨、济南、南昌、十堰、长沙、沈阳、牡丹江、长春、海口、合肥、仪征、杭州、厦门。

联合证券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555,(0755)25125666

公司网站:www.lhzq.com

(21)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在以下16个省、4个直辖市、2个自治区的45个城市109家营业网点办理对所有投资者的开户和认购等业务:上海、宁波、杭州、温州、嘉兴、衢州、桐乡、金华、南京、无锡、靖江、扬州、南通、苏州、镇江、成都、眉山、泸州、武汉、襄樊、宜昌、黄石、深圳、广州、珠海、重庆、沈阳、大连、南昌、九江、上饶、北京、福州、厦门、哈尔滨、长春、天津、长沙、青岛、海口、西安、合肥、南宁、兰州、乌鲁木齐。

发售期间,投资者可以拨打申银万国证券客户服务电话:(021)962505,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公司网站:www.sw2000.com.cn

(22)中信金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在以下14个城市20家证券营业部、17家证券服务部的营业网点办理所有投资者的开户和认购等业务:杭州、萧山、临安、金华、诸暨、义乌、温岭、余姚、嘉兴、海宁、湖州、北京、上海、深圳。

中信金通证券客户服务中心电话:(0571)96598

公司网站:www.bigsun.com.cn

(23)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在以下21个主要城市的31家营业部办理对所有投资者的开户和认购等业务:深圳、武汉、沈阳、上海、杭州、北京、广州、南京、福州、海口、昆明、贵阳、长沙、岳阳、成都、西安、哈尔滨、乌鲁木齐、济南、天津、合肥。

发售期间,投资者可以拨打湘财证券开放式基金热线电话:(021)68865020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公司网站:www.xcsc.com,www.eestart.com

(24)渤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在以下12个城市的31家营业网点办理投资者开放式基金开户、认购、赎回等业务:天津、北京、上海、西安、郑州、太原、福州、济南、重庆、深圳、广州、苏州。

发售期间,投资者可以拨打渤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服务热线:(022)28455588,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公司网站:www.ewww.com.cn

(25)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在以下11个地市,18家营业网点均可办理对投资者的开户和认购等业务:济南、青岛、滨州、淄博、烟台、临沂、济宁、平度、胶州、开发区、即墨。

中信万通证券客户咨询电话:(0532)96577

公司网站:www.zxwt.com.cn

(26)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在以下19个城市的56家营业网点接受办理投资者的基金开户和认购等业务:上海、北京、天津、杭州、苏州、武汉、南京、广州、深圳、汕头、南宁、北海、桂林、成都、长沙、沈阳、抚顺、长春、济南。

发售期间,投资者可以拨打东方证券客户服务热线:(021)962506或40088-88506,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公司网站:www.dfzq.com.cn

(27)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在以下20个城市的26家营业网点为投资者办理开户和认购等业务:深圳、北京、上海、成都、海口、西安、武汉、重庆、青岛、昆明、南昌、沈阳、南宁、南京、长沙、大连、苏州、广州、杭州、郑州。

客户咨询电话:(0755)82288968

公司网站:www.cc168.com.cn

(28)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在以下34个城市54个营业网点为投资者办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开户和认购等业务:北京、天津、哈尔滨、黑河、大庆、齐齐哈尔、长春、沈阳、上海、深圳、福州、佛山、江门、武汉、长沙、东莞、惠州、海口、顺德、广州、南宁、湛江、重庆、成都、遵义、内江、乌鲁木齐、昆明、西安、南京、丹阳、太原、济南、西宁。

发售期间,投资者可以拨打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10108998,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公司网站:www.ebscn.com

(29)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在以下8个城市33个营业网点办理对所有投资者的开户和认购等业务:上海、北京、重庆、南京、南昌、深圳、苏州、杭州。

发售期间,投资者可以拨打上海证券客户服务电话800-6200-071或当地营业部咨询电话。

公司网站:www.962518.com。

(30)国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在以下12个城市24家营业网点为投资者办理开户和认购等业务:北京、上海、深圳、成都、广州、南宁、柳州、桂林、北海、玉林、贵港、梧州。

发售期间,投资者可以拨打国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100、(0755)96100,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公司网站:www.ghzq.com.cn

(31)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在以下9个主要城市的14家营业网点为投资者办理基金的开户和认购等业务:北京、上海、深圳、温州、天津、长沙、邵阳、湘潭、郴州。

客户咨询电话:(0731)4403319

公司网站:www.cfzq.com

(32)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在以下12个城市的18家营业网点为投资者办理开户和认购等业务:北京、长春、成都、杭州、开封、南京、上海、深圳、天津、武汉、西安、郑州。

客户咨询电话:800-810-8809

公司网站:www.guodu.com

(33)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18个城市的30家营业网点对投资者办理开户和认购业务:乌鲁木齐、克拉玛依、石河子、昌吉、哈密、北京、上海、大连、杭州、桂林、沈阳、盐城、南宁、昆明、柳州、深圳、武汉、海口。(如有变化请以当地宏源证券网点公告为准)

在基金发售期间,投资者可以拨打宏源证券客户服务热线:(010)62267799*6789,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公司网站:www.ehongyuan.com

(34)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在以下14个城市21家营业网点办理对所有投资者的开户和认购等业务:北京、上海、深圳、广州、南昌、成都、抚州、天津、哈尔滨、长沙、南京、昆明、新余、岳阳。

在基金发售期间,投资者可以拨打世纪证券客户服务热线:(0755)83199511,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公司网址:www.csco.com.cn

(35)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在以下5个省、2个直辖市的7个城市12家证券营业部的营业网点办理投资者的开放式基金开户和认购等业务:上海、北京、沈阳、抚顺、长春、广州、丹东。

发售期间,投资者可以拨打德邦证券客户服务热线:(021)68761616-8125,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公司网站:www.tebon.com.cn

(36)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在以下27个城市48个营业网点为投资者办理开户和认购等业务:北京、上海、天津、重庆、沈阳、大连、哈尔滨、齐齐哈尔、南京、杭州、福州、厦门、青岛、郑州、武汉、荆州、十堰、黄石、宜昌、荆门、仙桃、广州、深圳、佛山、成都、西安、乌鲁木齐

发售期间,投资者可以拨打长江证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999、(027)65799999,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公司网站:www.95579.com

(37)其他

如本基金发售期间,新增销售代理机构或新增销售代理机构营业网点,则将另行公告。

四、个人投资者的开户与认购程序

个人投资者可到各代销机构的代销网点或通过本公司电子交易平台办理本基金的认购业务。认购金额在10万元(含10万元)人民币以上的个人投资者,也可到本公司的投资理财中心办理。

个人投资者开立基金账户成功后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将向投资者分配基金账号,并根据销售机构提供的投资者通讯地址于基金开户成功后的5个工作日内寄出基金账户凭证。个人投资者可从递交开户申请后的第二个工作日起至开户网点办理开户业务确认手续。

(一)通过中国建设银行开户和认购程序

1、受理开户和认购的时间

基金发售日的9:30~17:00(周六、周日正常营业)。

2、开户及认购程序

(1)事先办妥或持有中国建设银行本地19位储蓄卡并存入足额开户和认购资金;

(2)投资者到网点提交以下材料,办理开户手续,开立中国建设银行龙卡证券卡及华安基金管理公司的基金账户:

① 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包括:居民身份证、军官证、士兵证、警官证、文职证);

② 本人的中国建设银行当地19位储蓄卡;

③ 填妥的“个人证券卡开户/销户申请表”。

(3)如已开立证券卡,可直接持证券卡及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到网点开立华安基金管理公司的基金账户;如已开立基金账户,可直接办理认购业务;

(4)开户同时可办理认购手续,需填妥并提交“证券买入(基金认购/申购)委托单”。

3、认购程序及所需材料

(1)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

(2)证券卡;

(3)填妥的“证券买入(基金认购/申购)委托单”。

4、注意事项

(1)请个人投资者本人到中国建设银行指定的代销网点办理开户和认购手续;

(2)有关详细的办理手续,请查阅代销网点摆放的《中国建设银行证券业务系统个人客户操作指南》。

(二)通过中国工商银行开户和认购程序

1、受理开户和认购的时间

基金发售日的9:30—15:00(周六、周日不营业)。

2、开户及认购程序

(1)向代销网点提交以下材料,办理开户手续:

① 本人现时有效的法定身份证件原件(包括居民身份证、军人证、护照等,下同)

② 填妥的《基金账户业务申请表》

③ 中国工商银行牡丹灵通卡或理财金账户卡

投资者可于T+2日以后通过中国工商银行指定的代理基金业务网点办理开户确认手续。

(2)开户同时可办理认购手续,需填妥并提交以下材料:

① 本人现时有效的身份证件原件

② 中国工商银行牡丹灵通卡或理财金账户卡

③ 填妥的《基金业务申请表》、《基金申/认购申请表》

中国工商银行网上银行和电话银行可同时受理基金的认购业务,具体情况可通过该行网站、客户服务电话(95588)查询。

中国工商银行代销网点接受认购申请后,当即向投资人提供缴款回执;投资人于发布本基金认购结果公告后到该行基金代销网点办理认购业务确认手续。

3、注意事项

(1)一个投资者只能开立一个基金账户;

(2)中国工商银行代销网点在个人投资者申请认购基金时不接受现金,投资者必须预先在用于认购基金的理财金账户卡或牡丹灵通卡中存入足额的资金;

(3)个人投资者指定的银行存款账户须是中国工商银行理财金账户卡或牡丹灵通卡中的人民币活期结算账户;

(4)个人投资者认购基金申请须在公布的个人投资者认购时间内办理;

(5)工行代销具体事宜,请以中国工商银行公告为准。

(三)通过交通银行开户和认购程序

1、业务办理时间

基金发售日的9:30-17:00(周六、周日正常营业)。工作日15:00以后交易于下一工作日9:30提交。

2、开户及认购程序(下述三项业务可同时办理):

(1)开立交通银行基金交易账户(已在交通银行开立过基金交易账户的客户不必再开立该账户,直接开通华安基金账户即可);

(2)开通华安基金账户(已在交通银行开立过华安基金账户的投资者无需再次办理,已在其他机构开立过华安基金账户的投资者仅需在交行开通已有基金账户);

(3)认购基金。

3、个人客户办理开立交通银行基金交易账户时,需本人亲自到网点并提交以下材料:

(1)事先办妥的交通银行太平洋借记卡;

(2)本人法定身份证件原件;

(3)填妥的申请表。

4、个人客户办理开通华安基金账户时,需本人亲自到网点并提交以下材料:

(1)已开立基金交易账户的借记卡;

(2)客户填写的开通基金账户申请表。

5、个人客户办理认购申请时,需先存入足够资金,并提交以下材料:

(1)本人交通银行太平洋借记卡(存有足够资金);

(2)填妥的申请表。

6、若有其他方面的要求,以交通银行的说明为准。

7、注意事项:

(1)没有交通银行太平洋借记卡的投资者可当场申请办理;

(2)投资者认购时要注明所购买基金名称或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华安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40009,B类基金代码:040010。

(四)通过中国建设银行开户和认购程序

1、受理开户和认购的时间:基金发售日的9:30-15:00(周六、周日不受理)。

2、开户及认购程序:

(1)开立中国建设银行基金交易账户(已在交通银行开立过基金交易账户的客户不必再开立该账户,直接开通华安基金账户即可);

(2)开通华安基金账户(已在交通银行开立过华安基金账户的投资者无需再次办理,已在其他机构开立过华安基金账户的投资者仅需在交行开通已有基金账户);

(3)认购基金。

3、机构客户办理开立交通银行基金交易账户时,需指定经办人亲自到网点并提交以下材料:

(1)工商行政管理机关颁发的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民政部门、其他主管部门颁发的注册登记证书原件及复印件(加盖机构公章);

(2)机构对基金业务经办人员的授权书(加盖机构公章、法定代表人私章);

(3)机构代码证;

(4)经办人身份证件及复印件;

(5)填妥的开立基金交易账户申请表,加盖机构公章和法人代表章;

(6)指定一个该基金代销网点的资金结算账户为基金结算账户,用以对所有基金交易业务的资金清算。

4、机构客户办理开通华安基金账户时,需到网点并提交以下材料:

(1)《交通银行代销基金交易卡》(开立基金交易账户后发放);

(2)填写的开通基金账户申请表(加盖机构公章和法人代表章);

(3)经办人身份证件。

5、机构客户办理认购申请时,需在银行账户中存入足够的资金,并提交以下材料:

(1)《交通银行代销基金交易卡》;

(2)填写的代销基金认购申请表(加盖机构公章和法人代表章)。

(3)申购款项的有效结算凭证;

(4)经办人身份证件。

6、若有其他方面的要求,以交通银行的说明为准。

7、注意事项:

(1)机构资金账户须是人民币存款账户;

(2)投资者申购时要注明所购买的基金名称或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华安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40009,B类基金代码:040010。

(五)通过招商银行开户和认购程序

1、开户及认购的时间:基金发售日的上午9:30至下午15:00(当日15:00之后的委托将于下一工作日办理)。周六、周日暂停受理。

2、机构投资者开户及认购程序:

(1)事先办妥招商银行机构活期存款账户并存入足额认购资金。

(2)由被授权人到开户会计柜台提交以下材料,办理开户手续:

① 被授权人携带授权机构银行存款账户的印鉴、营业执照或事业社团法人证书及复印件、军队或武警开户许可证及复印件。开户单位为分支机构的,还应提交法人授权其开户的书面证明;

②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复印件;

③ 基金业务授权书;

④ 被授权人有效身份证明及复印件、印鉴;

⑤ 填妥的开户申请表并加盖公章。

(3)开户同时可办理认购手续,需填妥并提交基金认购申请表。

3、注意事项

(1)若有其他方面的要求,以招商银行的说明为准。

(2)机构活期存款账户须是人民币存款账户。

(六)通过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中国民生银行、中信银行、中国光大银行、深圳发展银行、上海银行、北京银行等其他银行办理机构投资者开户和认购程序,以银行各网点柜台公告为准。

(七)通过证券公司开户和认购程序

1、开户和认购的时间:基金发售日的9:30-15:00(周六、周日不受理)。

2、开户和认购的程序

以下程序原则上适用于代销本基金的证券公司,包括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金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渤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和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等。此程序仅供投资者参考,具体程序以各代销机构的规定为准,新增代销渠道的认购程序以有关公告为准。

1、开户和认购的时间:基金发售日的9:30-15:00(周六、周日及节假日不受理)。

2、资金账户的开立:(已在该证券公司开立了资金账户的客户不必再开立该账户)

个人投资者申请开立资金账户应提供以下材料:

(1)填妥的《资金账户开户申请表》;

(2)本人有效身份证明原件及复印件;

(3)营业部指定银行的存折(储蓄卡)。

3、基金账户的开立:个人投资者申请开立基金账户应提供以下材料:

(1)填妥的《开放式基金基金账户开户申请表》;

(2)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复印件;

(3)在该代销机构开立的资金账户卡;

(4)营业部指定银行的存折(储蓄卡)。

4、提出认购申请:个人投资者在开立资金账户和基金账户并存入足额认购资金后,可申请认购本基金。个人投资者申请认购本基金应提供以下材料:

(1)填妥的《认购申请表》;

(2)本人有效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3)在该代销机构开立的资金账户卡。

5、注意事项

(1)个人投资者在不同证券公司代销网点开立资金账户和开放式基金账户的具体手续可能有所区别,请投资者仔细阅读代销网点的业务公告或咨询代销网点的相关工作人员;

(2)个人投资者在证券公司代销网点认购本基金的方式包括电话、互联网、磁卡自助、热自助等,具体可以采用的方式以代销网点的规定为准;

(3)个人投资者在证券公司代销网点认购本基金的程序,若有其他方面的要求,以各代销机构的说明为准;

(4)个人投资者若委托他人办理开户和认购事宜,须按照证券公司代销网点的要求提供授权委托书等证明文件;

(5)在证券公司代销网点认购本基金的程序,若有其他方面的要求,以各代销机构的说明为准;

(6)投资购时要注明所认购的基金名称或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华安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40009,B类基金代码:040010。

(八)通过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理财中心开户和认购程序(若已经在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立基金账户,则不需要再次办理开户手续。认购金额需在10万元以上):

1、开户及认购的时间:基金发售日的8:30—17:30(中午不休息,周六、周日不受理)。

2、开户

个人投资者在本公司投资理财中心申请开立基金账户,须提供以下材料:

(1)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复印件;

(2)填妥的《开放式基金账户业务申请书》,并在第一联、第二联签章;

(3)指定银行账户的银行借记卡或储蓄卡原件及复印件;

(4)加盖预留印鉴(签字或签字和盖章)的《预留印鉴卡》一式三份。

3、认购

个人投资者在本公司投资理财中心办理认购申请,须提供以下材料:

(1)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复印件;

(2)填妥的《开放式基金交易业务申请书》,并在第一联、第二联签章;

(3)办理认购时还需提供加盖银行受理章的汇款凭证回单原件或复印件。

4、缴款

个人投资者申请认购开放式基金,应先到指定银行账户所在银行,将足额认购资金汇入本公司指定的任一直销资金专户。

本公司指定的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资金专户如下:

(1)中国工商银行账户:

账户名称: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申购专户

账号:1001190729013310952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分行第二营业部

(2)中国建设银行账户:

账户名称: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申购专户

账号:05520313020001181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上海市浦东分行

(3)交通银行账户:

账户名称: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申购专户

账号:310066771018000423968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上海陆家嘴支行

(4)中国工商银行北京账户:

账户名称: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账号:0200025012920000258 50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北京复兴门支行

5、注意事项

本公司投资理财中心不受理投资者以现金方式提出的认购申请。投资者开立基金账户的当天可办理认购申请,但认购的有效要以基金账户开立成功为前提。投资者开户时须预留指定银行账户,该银行账户作为投资者认购、申购、赎回、分红、退款等基金交易过程中资金往来的结算账户。银行账户的户名应与投资者基金账户的户名一致。

(1)认购申请当日16:30之前,若代销投资者的认购资金未到达本公司指定账户,则当日提交的认购申请作无效处理。

(2)基金募集期结束,以下将被认定为无效认购:

a、投资者划来资金,但逾期未办理开户手续或开户不成功的;

b、投资者划来资金,但逾期未办理认购手续的;

c、投资者划来的认购资金少于其申请的认购金额的;

d、投资者开户成功,但认购资金从非“指定银行账户”划来,或者资金划拨没有使用存折转账、信汇或电汇方式的;

e、本公司确认的其它无效资金或认购失败资金。

(3)认购资金在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确认为无效申请后2个工作日内划往投资者指定银行账户。

(4)投资者T日提交开户申请和认购申请后,可于T+1个工作日到本公司投资理财中心、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或本公司网站查询开户确认和认购受理结果。认购确认结果可于基金成立后查询。

(九)通过华安电子交易平台开户和认购程序

1、认购的时间:基金发售日7*24小时受理,工作日15:00以后交易于下一工作日9:30提交。

2、开户及认购程序

(1)本人持有效身份证件前往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全国各指定网点或登录该行网上银行专业版办理“银基通”签约,并将认购款存入相应的东方借记卡中;

或,本人持有效身份证件前往中国民生银行上海分行各指定网点办理“银基通”签约,并将认购款存入相应的民生银行借记卡中;

或,本人持有效身份证件前往兴业银行上海分行各指定网点办理“银基通”签约,并将认购款存入相应的兴业银行借记卡中;

或,持有中国农业银行金穗借记卡的投资者,可以直接登录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huaan.com.cn开户;

或,持有银联电子支付有限公司高级会员卡或是其普通会员的投资者,也可以直接登录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huaan.com.cn开户。

(2)本人通过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交易电话40088-50099或(021)68604666或网站www.huaan.com.cn自助认购;

(3)请同时参照公布于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上的《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电子交易业务规则》办理相关开户和认购业务。

3、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电子交易咨询电话:40088-50099或(021)68604666。

4、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中国民生银行(上海分行)、兴业银行(上海分行)“银基通”、中国农业银行“农行卡网上直销”及银联电子支付公司咨询电话及网站: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客服热线:95528;网站:www.spdb.com.cn;

中国民生银行客服热线:95568;网站:www.cmbc.com.cn;

兴业银行客服热线:95561;网站:www.cib.com.cn;

中国农业银行客服热线:95599;网站:www.abchina.com;

中国银联电子支付有限公司咨询电话:95516-5;网站:www.chinapay.com。

5、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银基通”签约办理时间为交易日9:30-15:00,中国民生银行上海分行、兴业银行上海分行“银基通”签约办理时间请咨询相关营业网点。

五、机构投资者的开户与认购程序

机构投资者可到各代销网点或本公司设在上海、北京和广州的投资理财中心办理基金的认购。

机构投资者开立基金账户成功后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将向投资者分配基金账号,并根据销售机构提供的投资者通讯地址于开户成功后的5个工作日内寄出基金账户凭证。机构投资者可从递交开户申请后的第二个工作日起至开户网点办理开户业务确认手续。

(一)机构投资者在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理财中心办理开户和认购程序(若已经在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立基金账户,则不需要再次办理开户手续)

1、开户和认购的时间:基金发售日的8:30—17:30(周六、周日不受理)。

2、机构投资者在投资理财中心申请开立基金账户,须提供以下材料:

(1)填妥的《开放式基金账户业务申请书》,并在第一联、第二联加盖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私章;

(2)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加盖单位公章的复印件,事业法人、社会团体或其它组织则须提供民政部门或主管部门颁发的注册登记书原件及加盖单位公章的复印件;

(3)指定银行账户的银行《开户许可证》或《开立银行账户申报表》原件及复印件;

(4)《关于印鉴的指定文件》(由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提供标准格式);

(5)加盖预留印鉴(公章、私章各一枚)的《预留印鉴卡》一式三份;

(6)加盖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章(非法人单位负责人章)的基金业务授权委托书原件;

(7)前来办理开户申请的机构经办人身份证件原件。

3、认购

机构投资者或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在投资理财中心办理认购申请,须提供以下材料:

(1)填妥的《开放式基金交易业务申请书》,并在第一联、第二联加盖预留印鉴;

(2)划付认购资金的贷记凭证回单复印件或电汇凭证回单复印件;

(3)前来办理认购申请的机构经办人身份证件原件。

4、缴款

机构投资者申请认购开放式基金,应先到指定银行账户所在银行,将足额认购资金汇入本公司指定的任一直销资金专户。

本公司指定的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资金专户如下:

(1)中国工商银行账户:

账户名称: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申购专户

账号:1001190729013310952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分行第二营业部

(2)中国建设银行账户:

账户名称: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申购专户

账号:05520313020001181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上海市浦东分行

(3)交通银行账户:

账户名称: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申购专户

账号:310066771018000423968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上海陆家嘴支行

(4)中国工商银行北京账户:

账户名称: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账号:0200025012920000258 50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北京复兴门支行

5、注意事项

本公司投资理财中心不受理投资者以现金方式提出的认购申请。投资者开立基金账户的当天可办理认购申请,但认购的有效要以基金账户开立成功为前提。投资者开户时须预留指定银行账户,该银行账户作为投资者认购、申购、赎回、分红、退款等基金交易过程中资金往来的结算账户。银行账户的户名应与投资者基金账户的户名一致。

(1)认购申请当日16:30之前,若机构投资者的认购资金未到达本公司指定账户,则当日提交的认购申请作无效处理。

(2)基金募集期结束,以下将被认定为无效认购:

a、投资者划来资金,但逾期未办理开户手续或开户不成功的;

b、投资者划来资金,但逾期未办理认购手续的;

c、投资者划来的认购资金少于其申请的认购金额的;

d、投资者开户成功,但认购资金从非“指定银行账户”划来,或者资金划拨没有使用“贷记凭证”方式或“电汇”方式的;

e、本公司确认的其它无效资金或认购失败资金。

(3)认购资金在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确认为无效认购后2个工作日内划往投资者指定银行账户。

(4)投资者T日提交开户申请和认购申请后,可于T+1个工作日到本公司投资理财中心、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或本公司网站查询开户确认和认购受理结果。认购确认结果可于基金成立后查询。

(二)通过中国建设银行开户和认购程序

1、受理开户和认购的时间

基金发售日的9:30—15:00(中午及周六、周日不营业)。

2、开户及认购程序

(1)事先办妥或持有中国建设银行的机构活期存款账户并存入足额开户和认购资金。

(2)由被授权人到开户会计柜台提交以下材料,办理开户手续,开立中国建设银行龙卡证券卡及华安基金管理公司的基金账户:

① 机构活期存款账户的印鉴卡及印鉴、营业执照或事业社团法人证书及复印件、军队或武警开户许可证及复印件、组织机构代码证及复印件。开户单位为分支机构的,还应提交法人授权其开户的书面证明;

② 证券业务授权书;

③ 被授权人有效身份证明及复印件、印鉴;

④ 填妥的“机构证券卡开户/销户申请表”,并加盖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章。

(3)如已开立龙卡证券卡,可直接持证券卡、被授权人有效身份证明及复印件、印鉴、营业执照或事业社团法人证书及复印件、军队或武警开户许可证及复印件、组织机构代码证及复印件开立华安基金管理公司基金账户。开户单位为分支机构的,请提交法人授权其开户的书面证明,到开户会计柜台开立华安基金管理公司基金账户。如已开立基金账户,可直接办理认购业务。

(4)开户同时可办理认购手续,请填妥并提交“证券买入(基金认购/申购)委托单”。

3、认购程序及所需材料

(1)被授权人有效身份证明原件;

(2)证券卡;

(3)填妥的“证券买入(基金认购/申购)委托单”。

4、注意事项

(1)机构投资者请到原机构活期存款账户开户会计柜台办理开户和认购手续;

(2)若有其他方面的要求,请以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证券业务系统机构客户操作指南》为准。

(三)通过中国工商银行开户和认购程序

1、受理开户和认购的时间

基金发售日的9:30—15:00(周六、周日和节假日不受理)

2、开户及认购程序

(1)向代销网点提交以下材料,办理开户(或账户注册)手续:

① 加盖单位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加盖单位公章的复印件,事业法人、社会团体或其它组织则须提供民政部门或主管部门颁发的注册登记书原件及加盖单位公章的复印件

② 经办人现时有效的身份证件原件

③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④ 法人授权委托书

⑤ 填妥的《基金交易账户业务申请书》并加盖公章

投资者可于T+2日以后通过中国工商银行指定的代理基金业务网点办理开户确认手续。

(2)开户同时可办理认购手续,需填妥并提交以下材料:

① 中国工商银行客户自助卡

② 填妥的《基金业务申请表》、《基金申/认购申请表》并加盖预留印鉴

中国工商银行网上银行和电话银行可同时受理基金的申购业务,具体情况可通过该行网站、客户服务电话(95588)查询。

中国工商银行代销网点接受申购申请后,当即向投资人提供缴款回执;投资人于本基金发布认购结果公告后到该行基金代销网点办理认购业务确认手续。

3、注意事项

(1)机构投资者在中国工商银行进行本基金买卖使用的资金账户必须是唯一的;

(2)机构投资者在代销网点申请认购基金时,其指定的银行存款账户必须有足额的认购资金;

(3)机构投资者指定的银行存款账户须是中国工商银行客户自助卡中的人民币结算账户;

(4)机构投资者认购基金申请须在本公司公布的机构投资者认购时间内办理;

(5)工行代销具体事宜,请以中国工商银行公告为准。

(四)通过交通银行开户和申购程序

1、业务办理时间:基金发售日的9:30至15:00(周六、周日不受理)。

2、开户及认购程序(下述三项业务可同时办理):

(1)开立交通银行基金交易账户(已在交通银行开立过基金交易账户的客户不必再开立该账户,直接开通华安基金账户即可);

(2)开通华安基金账户(已在交通银行开立过华安基金账户的投资者无需再次办理,已在其他机构开立过华安基金账户的投资者仅需在交行开通已有基金账户);

(3)认购基金。

3、机构客户办理开立交通银行基金交易账户时,需指定经办人亲自到网点并提交以下材料:

(1)工商行政管理机关颁发的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民政部门、其他主管部门颁发的注册登记证书原件及复印件(加盖机构公章);

(2)机构对基金业务经办人员的授权书(加盖机构公章、法定代表人私章);

(3)机构代码证;

(4)经办人身份证件及复印件;

(5)填妥的开立基金交易账户申请表,加盖机构公章和法人代表章;

(6)指定一个该基金代销网点的资金结算账户为基金结算账户,用以对所有基金交易业务的资金清算。

4、机构客户办理开通华安基金账户时,需到网点并提交以下材料:

(1)《交通银行代销基金交易卡》(开立基金交易账户后发放);

(2)填写的开通基金账户申请表(加盖机构公章和法人代表章);

(3)经办人身份证件。

5、机构客户办理认购申请时,需在银行账户中存入足够的资金,并提交以下材料:

(1)《交通银行代销基金交易卡》;

(2)填写的代销基金认购申请表(加盖机构公章和法人代表章)。

(3)申购款项的有效结算凭证;

(4)经办人身份证件。

6、若有其他方面的要求,以交通银行的说明为准。

7、注意事项:

(1)机构资金账户须是人民币存款账户;

(2)投资者申购时要注明所购买的基金名称或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华安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40009,B类基金代码:040010。

(五)通过招商银行开户和认购程序

1、开户及认购的时间:基金发售日的上午9:30至下午15:00(当日15:00之后的委托将于下一工作日办理)。周六、周日暂停受理。

2、机构投资者开户及认购程序:

(1)事先办妥招商银行机构活期存款账户并存入足额认购资金。

(2)由被授权人到开户会计柜台提交以下材料,办理开户手续:

① 被授权人携带授权机构银行存款账户的印鉴、营业执照或事业社团法人证书及复印件、军队或武警开户许可证及复印件。开户单位为分支机构的,还应提交法人授权其开户的书面证明;

②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复印件;

③ 基金业务授权书;

④ 被授权人有效身份证明及复印件、印鉴;

⑤ 填妥的开户申请表并加盖公章。

(3)开户同时可办理认购手续,需填妥并提交基金认购申请表。

3、注意事项

(1)若有其他方面的要求,以招商银行的说明为准。

(2)机构活期存款账户须是人民币存款账户。

(六)通过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中国民生银行、中信银行、中国光大银行、深圳发展银行、上海银行、北京银行等其他银行办理机构投资者开户和认购程序,以银行各网点柜台公告为准。

(七)通过证券公司开户和认购程序

1、开户和认购的时间:基金发售日的9:30-15:00(周六、周日不受理)。

2、开户和认购的程序

以下程序原则上适用于代销本基金的证券公司,包括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金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渤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和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等。此程序仅供投资者参考,具体程序以各代销机构的规定为准,新增代销渠道的认购程序以有关公告为准。

事先在代销证券公司营业部开立资金账户,并存入足额认购资金。如果没有,携带如下材料到营业部办理资金账户开户,同时办理基金账户开户:

(1)资金账户开户申请表(加盖机构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章),已开立了资金账户的客户不必再开立该账户;

(2)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其他法人的注册登记证书原件(营业执照或注册登记证书必须在有效期内且已完成上一年度年检)及复印件(加盖机构公章);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加盖机构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章);

(4)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5)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签发的标准格式的授权委托书;

(6)预留印鉴;

(7)经办人身份证件及其复印件;

3、开立基金账户:机构投资者开立基金账户应提供以下材料:

(1)开户申请表(加盖机构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章);

(2)经办人身份证件及复印件;

(3)授权委托书(加盖机构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章);

(4)在该代销机构开立的资金账户卡。

4、提出认购申请:机构投资者申请认购本基金应提供以下材料:

(1)认购申请表(加盖机构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章);

(2)经办人身份证件及复印件;

(3)授权委托书(加盖机构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章);

(4)在该代销机构开立的资金账户卡。

5、注意事项

(1)机构投资者在不同证券公司代销网点开立资金账户和开放式基金账户的具体手续可能有所区别,请投资者仔细阅读代销网点的业务公告或咨询代销网点的相关工作人员;

(2)机构投资者在证券公司代销网点认购本基金的方式包括电话、互联网、磁卡自助、热自助等,具体可以采用的方式以代销网点的规定为准;

(3)机构投资者在证券公司代销网点查询认购确认情况的方式可能有所区别,以代销网点的规定为准;

(4)其他有关在